

启蒙的遗产与当代中国公民教育的建构

胡金木

【摘要】 现代公民观念是启蒙运动的重要遗产，当代中国教育启蒙的重要使命是培育理性而自由的公民。作为社会生活主体的公民兼具主体性与公共性两种品质，所以公民教育不仅要关注公民的主体性人格生成，即作为主体的“我”的诞生，还要关注公民的公共性人格发展，即作为类主体的“我们”的生成。这样一来，公民教育在内容维度上，要展开一种从“我”到“我们”的构建：基于自由精神的公民责任教育，基于民族精神的国家认同教育，基于差异性的国际理解教育以及基于生态和谐的环境伦理教育。

【关键词】 公民教育；启蒙；主体性；公共性

【作者简介】 胡金木，陕西师范大学教育学院讲师、博士

今天，当人们提及公民与公民教育时，一般都会从古希腊时期的著作中寻找思想资源与理论依据。然而，苏格拉底、柏拉图、亚里士多德等人论述的公民与现代公民所处的社会政治环境已经全然不同了。古希腊仅仅为当今的公民教育提供了一种可能的思想资源。今日，城邦何在？公民何以可能？

今天，当人们提到公民及公民教育时，一般都会联想到（新）自由主义、（新）共和主义、社群主义等多种理论流派。而令人感到沮丧的是，这些不同流派的公民理论围绕着个体与群体（国家）、公共善与个人权利之间的优先性问题争论不休。何去何从？

其实，现代公民概念导源于启蒙运动，启蒙运动开启了现代政治生活模式，也造就了现代政治生活的主体——公民。且不论自由主义与共和主义是否能在古希腊找到根源，它们却都建立在启蒙思想的“人”观念与“社会”观念上的，即建立在自由平等、理性自利的“自然状态”与共同意志的“社会契约”之上的。无论是自由主义还是共和主义，谁都不否认启蒙的理想与抱负，谁都不否认人的主体性，谁都不否认人的价值与尊严。

基于上述几点，与其言必称古希腊，纠缠于公民教育的两种对立理论之中，不如从启蒙的价值理想与人性假设出发，依照历史与逻辑相统一的方法论，来阐述当代公民教育。

从人的自然状态出发，自由的人依据理性原则达成一种社会契约，构建一种政治组织来保护自己的权利。而在现实中，人并非生而为公民，人需要接受适当的教育才能成为理性而自由的公民。在社会公共生活中，公民不仅要彰显一种主体性品质，还要展现出一种公共性

品质。在“我”(个体)与“我们”(群体)之间的链条上, 需要关注个人、群体、民族国家、人类世界以及整个自然界, 接受多种教育, 才能完成公民身份的完整性构建。

一、启蒙的遗产与教育的使命

现代性是现代社会所具有的时代特征与精神气质, 现代性在人身上就表现为一种主体性, 它们都是与启蒙运动联系在一起的。现代性价值观念的形成是启蒙精神在社会领域的现实表现, 现代公民身份的构建也是基于启蒙精神的。正是在启蒙精神的引领下, 教育的现代精神气质开始显现, 人的主体性开始彰显, 现代公民身份开始显现。

现代社会理念与现代公民概念直接导源于启蒙运动。启蒙思想家对于现代社会进行了一种全面的设计, 这种社会设计是建立在他们的“人性”观念之上的。如, 霍布斯认为, “自然使人在身心两方面的能力都十分相等”, “每一个人按照自己所愿意的方式运用自己的力量保全自己的天性——也就是保全自己的生命——的自由”, 自我保全的自由是天赋的“自然权利”, 不可剥夺的。^[1]而洛克认为, “人类天生就是自由、平等和独立的”, ^[2] “每一个人对其天然的自由所享有的平等权利、不受制于其他任何人的意志或权威”。^[3]在卢梭那里, “每个人都生而自由、平等”, ^[4] “在自然状态中, 不平等几乎是不存在的。”^[5]通过上述“自然状态”的描述, 人的现代肖像显现: 人不再是依附于上帝、国王的仆人, 而是具有自由、理性的主体, 任何人不得以任何理由侵犯他人的自由与权利。正是基于这种“自然状态”, 启蒙思想家构建起了现代社会治理理念与现代公民身份。

启蒙思想家们并没有止步于“自然状态”的描述, 而是通过“自然状态”的描述来证成人的自由本性, 来寻找现代社会的最为根本的人性基础。启蒙思想家从一开始就看到了“自然状态”的局限所在, “自然状态”并不是一个现实状态, 而仅仅是现代政治理念与设计的起点。每一个自由的、利己的人在公共生活的过程中势必发生冲突, 出现一种敌对的“交战”状态。若要避免这种潜在的可能冲突, 自由的人之间必须依据理性原则达成一定的“社会契约”, 让渡一部分权利, 约束各自的行为。“理性, 也就是自然法, 教导着有意遵从理性的全人类: 人们既然都是平等和独立的, 任何人就不得侵害他人的生命、健康、自由和财产。”^[6]通过理性主体的授权建立的公共组织, 就在人们“公意”的许可下, 保护每一个人的权利。

在某种意义上说, “自然状态”下的自由权利与“社会契约”下的民主政制是启蒙思想家对于现代社会的两项重要遗产。前者为人的权利提供了“自然正当性”的根据, 打破了“生而等差”的血统论, 让人们认识到人与人之间是自由、平等的, 后者论证了政府组织的“政治合法性”的来源, 打破了“君权神授”的假面具, 让人们认识到政府组织的终极目的是捍卫人的尊严与价值, 保护自由、平等的人权。在这两种观念的引导下, 个体的身份也从依附

性的臣民走向主体性的公民，积极参与社会公共生活。

正是在启蒙精神的指引下，社会专制王权解体与个人主体性彰显。个体开始从宗教神权与封建王权的压制和束缚中解放出来，祛除魅惑与权威，破除欺蒙与迷信，成为理性而自由的主体性公民。在一定程度上可以说，启蒙的历程是人的主体性挺立的过程，是现代社会形成的过程，是现代公民诞生的过程。

启蒙的价值诉求不能仅仅停留于“口号”层面，而要落实到教育中来，不能仅仅停留于理念层面，还要成为实际的行动方案。由于启蒙所“立”之“人”，不是依附性、卑躬屈膝、奴性十足的“臣民”，也不是单子式、占有性、狂妄自大的“私民”，而是理性而自由的、具有健全主体性的“公民”，所以，培育“公民”就是实现启蒙价值诉求的重要路径。在启蒙精神的关照下，构建具有时代精神与民族特色的公民教育体系，成为中国教育的主要任务。启蒙呼唤“人”，具有“理性”与“自由”的主体。

现代社会生活需要主体性意识的公民，理性而自由的公民则需要现代公民教育来培养。若离开了理性，公民教育将失去根基，个体无法从“依附性”关系中走出，也无法参与“公共性”的社会生活。同样，若忽视了自由，公民教育将失去价值，要么将异化为一种控制与规训，要么将陷入一种主观的任意与主体的狂欢。只有现代教育培养出来的公民是独立自主的、自我治理的主体，人才真正成为自己的主人。

培育公民是当代中国教育转型的使命所在。当代中国教育启蒙所孜孜以求的也正是实现从“依附性”的臣民向“自主性”的公民转变。现代社会需要现代公民，现代教育也当以培养现代公民为旨归。当代中国教育启蒙的主要任务既不是盲目追求西方的单子式的主体性，也不是盲从西方后现代主义话语而全面批判人的主体性，而是持续不断地进行主体性教育，唤醒理性而自由的主体性意识，培育具有健全主体性与公共性的公民。立足中国社会语境，以启蒙的立场来认识教育，以教育来推动启蒙，唤醒沉睡的人。教育要为培育理性而自由的、兼具主体性与公共性的公民而努力。

二、理性而自由的社会生活主体

理性而自由的主体是公民教育的前提预设。“我们是生而自由的，也是生而具有理性的”。^[7]人若是非理性的，那么，教育存在的前提何在呢？同样，人若不是自由的，教育的价值何在呢？在教育学中，正是相信人具有理性而自由的本质，教育才是可能的。理性而自由的人不仅是人之可教的前提，还是教育的启蒙理想。教育的使命在于使“人成为人”，要使人成为主体性挺立的人，那就要使人能够运用理性。只有借助理性的力量，人才能从“幼稚”、“无知”，“愚昧”等不成熟状态中走出来，最终“挺身而出”。

在公民教育的意义上,公民之为公民,不是因为其国别属性(国籍),而是因为其人格(自主意识)。前者主要是在“国民”的意义上谈论公民的“国家身份”,例如,一个拥有美国国籍的自然人都是美国公民,而后者主要是在“启蒙”的意义上谈论公民的“人格身份”,例如,一个缺乏理性精神、自主意识、独立能力与法制观念的人,很难说他是一个现代公民,而只能说他还是一个“臣民”。我们所言说的公民教育不是要强调“自然人”的国别属性,而是在启蒙意义上的理性而自由的人,是现代公共生活的主体,要把“自然人”培养成具有“公民人格”的人。

勇敢地运用理性使启蒙的座右铭在理性之光的照耀下,人的理性主体得以确立,主体性开始凸现,开始对抗来自自然与宗教中的各种异己力量,从不成熟走向成熟,逐渐地成为一个独立自主的自由主体。在宗教权威、封建迷信与世俗偏见充斥着的时代,人的主体性之所以遭受贬抑,正是人们不能勇敢地运用自己的理性,不能以自身的理性来破除这些权威、迷信、偏见等。可见,在启蒙思想家的眼中,作为主体的人,在本质上必然是理性的,理性是主体的基本规定性。只有承认了这一前提假设,启蒙才是可能的,若人缺乏基本的理性,何以启蒙呢?

同样,作为主体的人还应是自由的,自由亦是主体的基本规定性。只有认识到这一潜在可能,启蒙才是必须的,若人不应具有自由,启蒙何为呢?可以说,自由则是启蒙的首要价值诉求。在理性精神的指导下,人类认识到自然运行法则与社会运行的法则,获得了一种对自然界与人类社会的真理性认识,从而使人类的主体性意识得以确认。主体性的表现形式是人们敢于独立思考、自我决定、自主行动,也就是说主体性在现实中表现为人们思想层面与行动层面的自由。“人自己决定自己,即人能够自由的行动,就此而论,人是通过理性来激发的,是一个充分意义上的人。在没有自由、没有自我决定的地方,就没有人性”。^[8]

现代社会生活需要主体性意识的公民,理性而自由的主体性公民则需要现代公民教育来培养。理性与自由是主体性公民的两个基本规定性。若离开了理性,公民教育将失去根基,个体无法从“依附性”关系中走出,也无法参与“公共性”的社会生活。同样,若忽视了自由,公民教育将失去价值,要么将异化为一种控制与规训,要么将陷入一种主观的任意与主体的狂欢。只有秉持理性而自由的主体性教育假设,现代教育才能真正承担起培养现代公民的责任。只有那样,现代教育培养出来的公民才是独立自主的、自我治理的主体,人才真正成为自己的主人。“现代教育的核心就是主体性教育,就是把受教育者看成是主宰自己的人,即把他们培养成相信自己、拥有自己的权利并能尽自己社会义务的主人。”^[9]

启蒙的价值理想是捍卫人之为人的尊严。而在现实意义上，人的尊严的捍卫则需要人的主体性的挺立，一个主体性尚未挺立的人，是没有任何尊严而言的。人的主体性的挺立，则是勇敢运用理性的结果，而这种理性的运用一定要是自由的。若失去了这两个基本规定性，启蒙的价值理想是要落空的。一个没有理性的人，一个没有自由的人，绝不可能是一个主体性挺立的人，何谈捍卫人之为人的尊严。同样，一个没有理性的社会，没有自由的社会，也绝非是一个公民社会。可以说，公民社会的主体必然是一个“启蒙了”的人，“启蒙了”的人也必然是一个理性而自由的人。

三、主体性与公共性链条上的公民教育

理性而自由的社会生活主体不仅要彰显其主体性的一面，还要展现出公共性的一面。主体性的公民必然要参与社会公共生活，所以公民教育仅仅具有主体性一维还不够，还需要关注公民的公共性一维。主体性与公共性就构成了公民教育的两个基本价值维度。

在一定程度上可以说，启蒙的历程是人的主体性挺立的过程，是现代公民诞生的过程。正是在启蒙精神的指引下，教育开始从宗教神权与封建王权的压制和束缚中解放出来，祛除魅惑与权威，破除欺蒙与迷信，开始培育理性而自由的公民。“中国教育的转型在现阶段的当务之急就是由依附关系的教育转为个人主体的教育，启蒙个人主体性，培养工业社会&市场经济需要的理性的、自由的主体。”^[10]与西方教育转型相比，中国教育场域中的主体性建构任务压倒了主体性的批判任务。启蒙的任务是“立人”，“立”具有理性精神与自由意识的主体性公民，培育健全的主体性公民也是当代中国教育转型的使命。当代中国教育启蒙所孜孜以求的也正是实现从“依附性”的臣民向“自主性”的公民转变。鉴于中国的特殊现代化场域，主体性在中国当代教育转型中还是一个积极地追求。

理性而自由的主体不仅要在社会实践活动中实现自身的主体性，成为一种具有“主体性”的公民，成为自我治理、自我主宰的主体；还要在社会实践活动中实现一种主体间性，关注到“他者”的价值与存在，成为一个具有“公共性”的公民，成为共生共融、休戚与共的主体。

若说主体性更关注个人价值的实现，那么，公共性所关注的问题则是：价值多元、利益各异的社会主体，又如何参与公共领域中现实生活呢？理性而自由的公民，不仅是自己命运的主宰者，还是社会公共生活的参与者。价值多元的主体性个人如何参与到社会公共生活中来，则是公民教育的又一任务。现代教育所培育的主体性不是单子式、占有式的主体性，而是呈现出类主体性。因此，教育启蒙所孕育的是具有健全主体性的人，一方面要摆脱依附性以彰显个体主体性，关注理性精神的培育与自由精神的实现，还要凸显个体的公共性以拯救

主体性的异化，关注主体间的共生共融与相互构建。

公共性与主体性是一体两面的关系。“公共性是建立在多元而具有主体性的个人这一理论假设上的，又是建立在不同的、差异的、甚至矛盾的个人必须生活在一起这一理论假设上的。”主体性与公共性是现实社会场域中公民教育所不可分割的两个维度。“如果说，主体性是对社会场域中个人的一种新型表述，……那么，公共性则是对多元社会中的符合整个社会利益和社会理想的正义的一种新型表述。”^[11]主体性表征的是单数的“我”，而公共性则表征的是复数的“我们”。没有“我”（个人主体性的彰显），就不会有公民社会的产生；离开了“我们”（群体公共性的发展），公民社会也会因为价值多元与利益冲突而瓦解。

启蒙的危机在一定程度上是主体性哲学的危机，主体性哲学的危机又在于忽视了人与人主体间性，过于关注“我”而较少的关注“我们”，重自我轻群体，重民族国家轻国际社会，重人类社会轻自然环境。面对危机，如何有效而正义的处理各个方面的关系（自我/群体、民族国家/国际社会、人类社会/自然环境）成为后启蒙时代的主题。

在双重转型的话语背景下，当下中国的公民教育不仅要关注“主体性”一维，关注公民的主体性人格的生成，即作为权利主体的“我”的诞生，还要关注“公共性”一维，关注公民的公共性人格的发展，即作为关系主体的“我们”的生成。“我们”不仅可以根据公民生活的范围，公民也可以分为社会公民、国家公民、世界公民等。^[12]其实，“我们”还包括“人类与自然”，公民还要处理人类与自然之间的关系，公民因此就具有了自然的守护者身份。

在公民的“主体性”品格到“公共性”品格的链条上，公民教育不仅要催生个人主体性，唤醒公民的权利意识；还要发展个人的群体意识，关注他者的存在。在公民的“公共性”方面，还要处理好所在群体、民族国家、人类世界之间的关系，培养国家公民的国家认同教育与培养世界公民的国际理解教育也是当前公民教育的主要内容。此外，人与自然的关系也应是“公共性”的扩展，环境伦理教育也势在必行。

四、从“我”到“我们”的公民教育主题

公民教育不仅要实现主体性之“我”的蜕变，还要完成公共性之“我们”的生成。不仅要实现“我们”的国家身份认同，还要修炼“我们”的世界情怀。不仅要关心“我们”的人类社会，还要关怀“我们”的自然环境。立足公民的主体性与公共性，公民教育可以依照个体生活圈层、同心圆式的进行。

第一，基于自由精神的公民责任教育。在个体的维度上，当下中国公民教育一方面要大力彰显人的自由精神与权利意识，另一方面还要加强公民责任教育，从“自我”存在走向与“他者”共在。

由于中国的启蒙运动与救亡、革命话语纠缠在一起，中国人的主体性尚未完全发育成熟，自由精神的培育还是一个重要的教育主题。在现代公民教育中不仅要树立这样一种主体观：“我就是我的主人”，个体对自己的行为拥有完全的自主权，做到了“我的地盘，我自己做主”，自由的行动。鉴于公共生活的需要，面对社会生活中种种“责任缺失”的现状，公民教育还要通过培养公民的责任意识，使公民养成对自己、对他人、对家庭、对社会、对国家、对自然负责的思维习惯和行为模式。

需要强调的是，自由是责任教育的基本前提，正如“只有当一个人能够如他所期望的那样，从一开始就自由地行动时，我们才能对实际上发生的事情追究责任。”^[13]那么，若一个人自由的行动后，就相对应的要承担行动的后果，也就是，自由就意味着责任。社会责任是个体自主选择的后果，是个体主体性、自觉性的体现。“真正的责任是一种完全自愿的行为，是我对另一个人的需要——表达的或未表达的——反应”。^[14]

第二，基于民族精神的国家认同教育。当下中国的公民教育不仅要关注到个人/群体层面的权利与责任，还要关注到国家公民身份的认同问题。只要那样，中国的公民教育才会培养出具有世界胸襟的中国人。

在全球化过程中，现代民族国家尤其是后发展国家面临着“去中心化”的威胁，国家认同出现严重危机，严重威胁国家安全。为了维护国家的生存与发展，我们应该先完成民族国家的建构而后再融入全球社会，这就需要加强国家认同教育。国家认同教育要使公民在心理上认为自己归属于该政治共同体，意识到自己具有该国成员的身份资格，对民族国家独特文化属性和传统精神的承认与认可。

作为后发型国家，中国公民教育不仅要融入全球化潮流，更重要的是要完成国家认同的重要任务，同样，公民只有完成了国家认同，才能更好地走向世界。通过各种国家认同教育，建立国家归属感和民族自豪感，才能为国家公民的培养提供坚实的基石。

第三，基于差异性的国际理解教育。当下的中国公民教育若止步于国家身份认同层面，那就会造成另一种“固步自封”了。世界公民身份将是公民的一种重要身份，现代公民必然要求具有一种能够理解多元差异性的能力。

无论承认与否，全球化时代已经到来，随着区域间、国家间的交往日益密切，多元文化和不同的价值观的冲突也激荡难平。若固守民族主义容易导致文化间的隔阂，若一味盲从世界潮流则会丧失自我，只有在尊重差异性的基础上，本着宽容的原则，才能更好地和谐相处，减少冲突。

国际理解教育的理念根基正是在差异的基础上，学会“理解”与“共存”，共创和平环

境。在全球化背景下，国际理解教育的目的是增进不同文化背景的、不同种族的、不同宗教信仰和不同区域、国家的人们之间相互了解；加强他们之间相互合作，养成对多元文化的理解与尊重，拥有全球的胸怀与视野，理解世界各国相互依存的关系，遵守国际基本法则的意识，以便共同认识和处理全球社会存在的重大共同问题。

通过公民教育，促进国际交流和达到国际理解，进而我们要尊重各国各民族的文化传统，理解他们的文化和民族精神，尊重别国人民的价值观和思想感情。承认差异性，立足民族文化传统，培养一种视野宽广、兼容并包、有容乃大的“世界公民”情怀。在尊重、自由、平等和宽容的基础上，承认并接受存在于不同民族&国家间的多元价值观，并同他们交流与分享。

第四，基于生态和谐的环境伦理教育。公民教育不仅要处理的人与人（社会）的关系，还要关注人与自然环境之间的关系。环境伦理教育成为现代公民教育的一个重要内容，当下中国公民教育也必然会关注环境伦理教育。

人类在处理自然环境问题方面，一直坚守着人类中心主义立场，把自然环境当作任意占有与改造的客体。随之而来的就是“理性自负”的苦果，自然很难承受人类的掠夺。出现了严重的生态危机，把人类推向了毁灭之路，自然环境遭受到日益严重的破坏。面对危机，我们应该从价值上，认识到人与自然的关系不再是单一向度的对象性改造关系，人类的角色应该从征服、改造、支配、利用自然的“万物之主”，转变为休戚与共、亲和自然的“万物之灵”。在万物所构成的“广延共同体”中，人类是所有存在物中普通的一员，只是最有灵气的一员罢了。

现代公民教育要培养一种遵循自然的伦理态度，结束一种人类对自然的主宰的“道德神话”，改变人与自然对立的状态。在这种意义上，公民教育要使人充分认识到人与自然休戚与共关系，形成一种对待环境的伦理责任与态度，形成一种环境保护情感与意识，善待自然的美好情感，养育一种“天人相亲”的公民人格，从二元对立走向协同进化，以实现人类与自然的和谐为最终的价值目标。

“人是生而自由的，却无往不在枷锁之中”。人是生而自由的，却并不表示人天生就已经意识到自由与拥有自由的行为能力。现实中，生而自由的人由于没有受到良好的教育与民主的熏染，要么听命于他人而盲从盲信，要么顺从于情欲而肆意张狂。所以，从自然人走向社会公民需要借助于教育，通过良好地教育来培育理性而自由的公民，从依附型人格走向主体型人格。同时，“公民身份是一种有责任的自由身份”。人生而自由，公民要享有充分的个人自主权利；而人活在社会，则要求公民参与公共事务，有社会责任感。公民教育要在个体

与群体、民族国家与国际社会、人类世界与自然环境之间保持一种张力。

参考文献：

- [1]霍布斯.《利维坦》,黎思复、黎廷弼译,商务印书馆 1985 年版。
- [2][3][6][7]洛克.《政府论》(下篇),叶启芳、瞿菊农译,商务印书馆 1964 版,第 59、34、6、38 页。
- [4]卢梭.《社会契约论》,何兆武译,商务印书馆 1980 年版,第 9 页。
- [5]卢梭.《论人类不平等的起源和基础》,李常山译,商务印书馆 1962 年版,第 149 页。
- [8]詹姆斯·施密特.《启蒙运动与现代性》,徐向东、卢华萍译,上海人民出版社 2005 年版,第 199 页。
- [9]成有信.《现代教育论集(自序)》,人民教育出版社 2002 年版,第 9 页。
- [10]冯建军.《论当代中国教育的双重转型》,《南京师大学报》(社会科学版)2011 年第 3 期。
- [11]张法.《主体性、公民社会、公共性——中国改革开放以来思想史上的三个重要观念》,《社会科学》2010 年第 6 期。
- [12]冯建军.《公民教育目标的当代构建》,《教育学报》2011 年第 3 期。
- [13]里奇拉克.《发现自由意志与个人责任》,许泽民等译,贵州人民出版社 1991 年版,第 1 页。
- [14]弗罗姆.《爱的艺术》,孙依依译,工人出版社 1985 年版,第 29 页。

The Enlightenment Heritage and Contemporary Chinese Citizenship Education

Abstract: The concept of modern citizenship is an important legacy of the Enlightenment. The important mission of Chinese education is training rational and freedom of the citizenship education citizens. Because of subjectivity and publicity are dimensions of citizens, the citizenship should focus on citizen's subjective character and public character. Not only "I" was born, but also "we" generation. As a result, Citizenship education are including education to civic responsibility, education of national identity, education of international understanding and environmental education.

Key words: citizenship education; enlightenment; subjectivity; public character